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苏教办评函〔2023〕5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2023 学年度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 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做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2〕23号）和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关于通过全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信息平台开展 2022/2023 学年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的通知》（学位中心函〔2023〕10号），为妥善做好本年度我省高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抽检工作重要性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坚持以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加强对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的组织领导。要进一步明确责任主体，确保抽检工作平稳有序推进，保证抽检工作落到实处、发挥实效。抽检结果是本科教育教学评估、本科专业认证的重要参考，对存在问题较多或整改落实不力的高校，将按照《教育督导问责办法》实施问责。

二、扎实做好抽检相关工作

（一）抽检信息报送

本年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继续通过全国本科毕业论文抽检信息平台（<http://xscj.cdgd.edu.cn>）开展。抽检对象为 2022/2023 学年度（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期间）授予学士学位并完成备案的全部毕业生的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各高校根据抽检信息平台中已有本年度学士学位授予信息数据，完成本科毕业论文题目、指导教师和撰写语种等抽检所需学位授予信息补充和本科毕业论文原文报送。各高校应明确原文信息报送工作具体操作人员，并在学位中心完成备案（登记表见附件 1）。

（二）专家库更新

本年度本科抽检专家库报送与更新工作通过抽检信息平台“专家上报”功能开展，主要包括上报本年度新增本科毕业论文指导教师（抽检专家），更新与完善在库专家信息，并对出现师德师风问题的专家进行退库删除管理。各高校应明确专家信息报送工作具体操作人员，并在学位中心完成备案（登记表见附件 2）。

各高校应推荐本校符合条件的全部专家。所报专家应政治立场坚定、作风正派，属本校本科毕业论文指导教师，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岁。

（三）无毕业论文（设计）要求的专业清单报送

根据各本科专业的《培养方案》，认真梳理各专业的毕业要求，汇总本单位目前不要求撰写和提交毕业论文（设计）的专业，并如实填写《无毕业论文（设计）要求的专业清单》（见附件 3），并发送至 bkbylwcj@163.com。

三、准确把握报送时间节点

抽检信息平台拟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开通。按照学位中心统一要求，请各高校于 9 月 28 日前完成本年度学位授予信息补

充、论文原文报送、专家库更新以及无毕业论文（设计）要求的专业清单报送工作。

四、其他事项

省教育评估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欣蕊，025-83335366；张璐，025-83335266。省级工作 QQ 群号：314061903。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工作 QQ 群号：340653519。

- 附件：1.高校联系人信息登记表_原文信息报送
2.高校联系人信息登记表_专家信息报送
3.无毕业论文（设计）要求的专业清单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高校联系人信息登记表_原文信息报送

学位授予单位名称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	
所在省（市、自治区、兵团）		省（市、自治区、兵团）代码	
联系人姓名		性别	
所在部门		职务	
通讯地址			
办公电话		微信	
移动电话		QQ 号码	
电子邮箱			
校办负责人		校办负责人 办公电话	
校办负责人 移动电话		校办负责人 电子邮箱	

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所指联系人是指负责高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原文信息报送的实际操作人员。

2.请联系人及时加入 QQ 群，群号：340653519。并修改本人群名片，格式为：单位代码+单位全称+姓名，如：北京大学王五，则群名片为：10001 北京大学王五。

3.请将上表加盖部门公章后，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通过 QQ 发送至学位中心群管理员存档，PDF 文件名格式为：单位代码+单位全称+姓名，如：北京大学，则 PDF 文件名为：10001 北京大学原文报送王五.PDF。各联系人须及时登录抽检信息平台录入、保存联系人信息。

4.本表可在抽检信息平台登录首页公告栏及 QQ 群文件中下载。

附件 2

高校联系人信息登记表_专家信息报送

学位授予单位名称		学位授予单位代码	
所在省（市、自治区、兵团）		省（市、自治区、兵团）代码	
联系人姓名		性别	
所在部门		职务	
通讯地址			
办公电话		微信	
移动电话		QQ 号码	
电子邮箱			
校办负责人		校办负责人 办公电话	
校办负责人 移动电话		校办负责人 电子邮箱	

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所指联系人是指负责高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专家报送的实际操作人员。

2.请联系人及时加入 QQ 群，群号：340653519。并修改本人群名片，格式为：单位代码+单位全称+姓名，如：北京大学高嵩，则群名片为：10001 北京大学高嵩。

3.请将上表加盖部门公章后，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通过 QQ 发送至学位中心群管理员存档，PDF 文件名格式为：单位代码+单位全称+姓名，如：北京大学，则 PDF 文件名为：10001 北京大学专家报送高嵩.PDF。各联系人须及时登录抽检信息平台录入、保存联系人信息。

4. 本表可在抽检信息平台登录首页公告栏及 QQ 群文件中下载。

附件 3

无毕业论文（设计）要求的专业清单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盖章）:

院系	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名称	文件依据
例：临床 医学院	100201K	临床医学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